

# 深圳市龙岗区 2024 上半年赴外面向 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第二批） 笔试考务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 一、项目概况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 2024 年上半年赴外面向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补充公告（第二批）》及相关招聘安排，龙岗区教育局拟组织开展 2024 年上半年赴广州面向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工作。为保障赴外面向应届毕业生招聘笔试顺利进行，现拟委托专业考务公司组织实施本次招聘笔试服务，请潜在投标人结合自身实力按照要求投标。

## 二、预算控制金额

本项目预算控制价 280000 元，最终以实际产生经费为准支付，若超出预算控制价甲方不再支付多余费用，需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三、采购方式

自行采购-公开招标

## 四、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评分标准见附件 3）

## 五、项目需求

### （一）项目目标

投标人能完全保障本次面向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笔试工作顺利开展，确保笔试成绩准确无误移交甲方，且不得出现试

题、答案、考生信息及分数泄露情形，若查实由投标人造成的泄密事件，按相关规定追究个人及公司法律责任。

## (二) 采购内容 (服务)

笔试考生预计 3500 人，具体以实际在报名系统点击确认参考人数为准，项目要求详见下表，投标人以此表为模板正反打印进行投标报价：

序号	内容	具体要求	报价	备注
1	平板机考技术服务	1、笔试机考系统能充分保障 3000 人同时在线平稳考试。考生能顺畅完成线上笔试答题，确保不出现设备卡顿、断电等可能影响考生答题的情形； 2、考试试题可能涉及一套或多套，若出现多套不同类型试题，投标人需准确及时导入对应终端，确保不出现考生答错试卷事件； 4、投标人根据应考人数配足机考服务器、终端平板、网络交换机等。服务器按照实际使用数量的 2 倍配齐，平板机考设备按不低于 10% 配置冗余备用机； 5、考生提交试卷后能 1 分钟内在终端准确显示考生实考分数，投标人负责考试分数的二次备份，如拍照存档或系统自动截图上传收集分数信息； 6、合同签订后投标人能一周内完成全部设备前期准备，不得分包转包其他公司。 7、甲方确认具体笔试时间后，投标人能在考前半天时间内完成机考设备调试及局域网络搭建，网络需严格禁止外网接入访问，确保网络数据安全； 8、每场考试成绩能在半小时内汇总交甲方，考试分数判定的真实性由投标人负完全责任； 9、考生在笔试期间，系统需设定不得切屏以防止考生使用其他无关软件； 10、对于机考笔试期间发生的任何问题，投标人必须第一时间妥善解决问题，投标人对考试过程中发生的技术问题负完全负责； 11、投标人需遵照试题、考生信息等保密性要求，对泄题造成恶劣影响的由投标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元/生	以考生为单位报价
2	笔试场地租赁	1、投标人提供地理位置方便且交通便利的笔试场地，确保考生到达考场的便捷性； 2、投标人提供的笔试考场分布需尽可能集中以方便管理，每楼层须具有 2 个消防通道，做到一出一进分流，同时每楼层男女卫生间要求至少 1 个以满足考生基本需求。		

	服务	<p>3、笔试场地建议参考中小学教室布局，能同时满足1000人在同一时间集中考试。</p> <p>4、投标人能在考前一天完成笔试场地所有布置工作。</p>		
3	笔试 监考 服务	<p>1、每30位考生配备2名专业监考人员(不能为兼职学生)，每楼层配备至少1位技术巡考第一时间处理平板考试过程中发生的各种突发事件,同时需安排足够人手负责考试过程中的卫生医护、安全保卫、后勤保障等工作;</p> <p>2、考生进入笔试试室前监考人员必须认真核验考生身份,除使用金属探测仪进行细致安检之外,还需口头询问考生是否携带手机、蓝牙耳机等违禁物品;</p> <p>3、监考人员须认真履行监考职责,不得携带任何通讯设备进入考场,不得在监考过程中阅读任何书籍,坚决杜绝考生作弊行为。</p> <p>4、监考人员能自觉服从考务组安排,遵守监考规程,遵守保密原则。</p> <p>5、因监考人员操作失误导致的不良事件或引发的舆情,其个人及公司需承担一定责任。</p>		
4	考场 布置 服务	<p>1、考场布局合理,通风良好,并保持适宜的温度和光线,考生座椅按照5*6摆放,设置合理座位间距,保证考生之间的独立性。</p> <p>2、各类指引牌均需按照考务规范进行布置张贴,包括考场分布图、试室号、座位号、考生指引牌及各类标识牌等。同时需做好笔试结束后的清场工作,如撕各类指引牌等。</p> <p>3、笔试考场提供纸、笔等文具用品的摆放服务。</p> <p>4、考场及各楼层提供无死角监控服务,每考场要求配备2个监控摄像头,分别放置在考场前后对角位置,监控录像需在考试结束1小时内移交甲方,之后做格式化清除工作。</p>		
5	其他 考务 服务	<p>1、提供考生入场签到服务,最后一场考试结束后移交所有考生签到表至甲方工作人员;</p> <p>2、提供考场安检服务,每个考场必须配备至少一台金属探测仪,每楼层至少备用一台金属探测仪,每位考生都需进行严格的安检程序才能进入笔试考场。</p> <p>3、做好考生行李管理,对考生发生证件丢失或行李丢失事件,投标人需做好失物招领工作。</p>		

**说明:** 1.投标人投标即视为有技术实力满足甲方以上考务要求,请投标人严肃认真阅读各项考务要求及政府采购投标履约承诺函的内容。

### (三) 项目履约时间

2024年5月。具体时间以实际考务工作进度为准,投标人

能随时根据具体笔试时间响应甲方要求。

#### （四）其他要求

1. 考虑面向社会考试的严谨性以及可能引发的舆情风险，投标人务必于笔试前做好系统设备调试、网络环境安全平稳检测、考场布置等前期准备工作，坚决保证笔试期间系统设备运作正常。如遇笔试期间设备故障等问题，甲方将根据相关规定追究乙方失责法律责任。

2. 投标人提供的考务人员（不能是兼职学生）应按照甲方要求做好考点考务相关工作，甲方对考试实施过程中参与的乙方考务人员进行全过程监督，确保乙方考务人员在岗期间不玩忽职守，不迟到早退，不得擅自离开所负责工作岗位。

3. 投标人应按照有关保密要求做好试题信息、考生信息、考试分数、项目合作等的保密工作。

4. 投标人需配合处理好笔试后可能产生的考生咨询及投诉问题，对于投标人导致的笔试成绩错误问题，投标人负全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投标人报价必须唯一，不得提供选择性报价，不得低于公司成本价，若投标人恶意低价竞标导致履约无法高质量完成的，甲方有权作出相应处理。

6. 投标人在履约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差旅费、误餐费等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六、投标人资质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签署《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即可）；

2.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不接受分公司或者分支机构参与投标；

3. 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承诺）；

4.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承诺）；

5.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注：“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深圳信用网”以及“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为投标人信用信息的查询渠道。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中标人转包、分包。

## **七、付款方式**

完成项目约定服务且履约验收合格后，投标人开具正式票据，甲方收到投标人票据后三个月内按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有关规定向投标人一次性支付服务费。

## **八、接收投标文件地点和投标截止时间**

1. 接收投标文件地点：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路 213 号教育综合大厦 608 室；

2.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4 月 24 日 10:00。

### **九、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4 月 24 日 14:30

地点：龙岗区教育局

### **十、业务咨询**

联系人：苏老师；联系电话：0755-89551160

地址：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 213 号教育综合大厦

附件 1：供应商应标需提交的材料

附件 2：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附件 3：评分标准

龙岗区教育局

2024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1:

## 供应商应标需提交的材料

(一式叁份)

1. 投标文件（按需求模板报价）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3.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规定格式/打印盖章）
4. 信用中国的当月查询信用结果（打印盖章）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备注：1. 投标人必须根据《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格式提交，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2. 投标人投标时，需提交当月“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需显示信用记录无不良记录或无失信记录）。3. 所提交的投标文件、相关证明材料均采用 A4 纸并加盖公司公章，并装袋密封加盖骑缝章。4. 公司法人代表**现场参加应标的**，公司法人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现场验原件），由公司授权委托代理人现场参加应标的，须交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现场验原件）和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5. 投标人一经投标，视为已认真理解和掌握及接受本项目招标要求，并愿意应标。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1）未按要求密封投标书并加盖单位骑缝章的；（2）投标人的报价高于投标上限的；（3）评审时有疑问联系不上投标人的；（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废标情形。】

## 附件 2:

###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龙岗区教育局

我公司承诺：

- 1.我公司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 2.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 3.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 4.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 5.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6.我公司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投标做到诚实，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其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 7.我公司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项目验收达到全部指标合格，力争优良。
- 8.我公司承诺本项目的报价不低于我公司的成本价，否则，我公司清楚将面临投标无效的风险；我公司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我公司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公司清楚，若我公司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公司中标本项目，我公司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公司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公司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公司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 9.我公司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公司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公司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公司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 10.我公司承诺不非法转包、分包。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公章）：

日期：2024 年 月 日



### 附件 3：评分标准

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量化的评审因素，对各投标文件进行分析和比较：

评分项及评分规则				权重
一、价格部分				2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权重 备注： 1、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按公式计算评分
二、技术部分				30
序号	内容	权重	评分规则	评分方式
1	笔试服务实施方案	15	(一) 评分内容： 结合采购要求，对项目实施计划的技术性、可行性、公平性、保密性、安全性等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软件产品成熟度； 2、投入设备的先进性； 3、技术及考务服务的及时性和全面性。 (二) 评分标准： 方案包含以上三项内容得 6 分；包含以上二项内容得 4 分；包含以上一项内容得 2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根据方案响应情况进一步评审： 1. 方案要求编写完整清晰、全面合理、响应或优于采购需求，系统功能完善，服务响应时间快，项目经验丰富，能同时支持的项目数量多、规模大，加 9 分； 2. 方案编写基本完整，基本能满足服务要求，加 6 分； 3. 方案编写完整性一般，对服务要求响应一般，加 3 分； 4. 方案不完整，不能及时响应服务要求，不加分。	评委打分

2	笔试应急服务方案	15	<p>(一) 评分内容: 查看投标人提供的非正常情况或突发情况下的应急处理方案及防范措施, 包含以下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应急响应时间;</li> <li>2. 应急设备及应急服务人员介绍;</li> <li>3. 应急保障方案;</li> <li>4. 突发情况应急处理的措施和方案;</li> </ol> <p>(二) 评分标准: 方案包含以上四项内容得 8 分; 包含以上三项内容得 6 分; 包含以上二项内容得 4 分; 包含以上一项内容得 2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 根据方案响应情况进一步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方案内容全面、具体, 可行性高, 加 7 分;</li> <li>2. 方案内容较全面, 可行性较高, 加 4 分;</li> <li>3. 方案全面性、可行性一般, 加 2 分;</li> <li>4. 方案不全, 可行性低, 不加分。</li> </ol>	评委打分
<b>三、商务部分</b>				<b>50</b>
序号	内容	权重	评分规则	评分方式
1	专业技术能力	10	<p>(一) 评分内容: 本项目投标供应商须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相应产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拥有笔试系统自主知识产权的, 得2分;</li> <li>2. 拥有智能阅卷系统自主知识产权的, 得2分;</li> <li>3. 拥有考试大数据分析平台自主知识产权的, 得2分;</li> <li>4. 拥有智慧考务系统自主知识产权的, 得2分。</li> <li>5. 拥有移动视频监控系統自主知识产权的, 得2分;</li> </ol> <p>(二) 评分依据: 注: 提供本公告发布之日前获得的相关证书或者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原件备查, 未提供不得分。</p>	评委打分
2	技术服务团队	11	<p>(一) 评分内容: 本项目主要应用是赴外招考应届毕业生笔试服务, 笔试考场要求每<b>30</b>名考生配备经过专业培训的监考人员<b>2</b>名, 本项目供应商需拥有足够的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及强大的考务组织能力, 投入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满足以下条件: 拟投入项目的服务技术团队专业人员不少于 30 人, 否则本项不得分, 在此基础上, 按以下标准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技术服务团队人员中具有本科或以上学历的, 每提供一人得 1 分, 最高得 11 分。</li> </ol> <p>(二) 评分依据: 1. 要求提供服务团队人员通过投标人缴纳的载有社保部门公章的近</p>	评委打分

			<p>3 个月的社保证明。如为退休返聘人员则提供劳动合同或返聘协议扫描件）。</p> <p>2. 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如涉及网站截图或照片等证明材料，需提供清晰图片，均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未按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导致评委无法识别的不计得分。</p>	
3	专业设备质量	10	<p>（一）评分内容：</p> <p>投标人提供的笔试系统至少能保障每场考试 3000 人同时在线考试，本项目供应商需拥有数量充足且质量过硬的自有移动机考（平板机考）设备，投入项目的核心专业设备满足以下条件： 拟投入项目的供应商自有平板不少于 1800 台，否则本项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按以下标准评审：</p> <p>1. 自有平板在上述基础上每增加 100 台得 1 分，最高得 10 分。</p> <p>（二）评分依据：</p> <p>1. 要求提供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前供应商采购平板电脑的发票及支付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p>	
4	企业资质	9	<p>（一）评分内容：</p> <p>投标人具有下列证书：</p> <p>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3 分；</p> <p>2.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的，得 3 分；</p> <p>3.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3 分；</p> <p>（二）评分依据：</p> <p>1. 提供有效认证证书（如认证证书注明年审要求的，必须按规定年审且证书在有效期内的方为有效；如未注明年审要求的，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的方为有效）；</p> <p>2. 提供证书官网或权威机构【如：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cx.cnca.cn）】认证信息查询截图（截图需显示证书状态为有效）。相关证书在公开渠道无法查询的，投标人需提供颁发部门或者监管机构的证明材料，证明证书真实有效且为合法机构颁发；</p> <p>3. 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涉及网站截图或照片等证明材料，需提供清晰图片，均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未按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导致评委无法识别的不计得分。</p>	评委打分
5	项目经验	10	<p>（一）评分内容：</p> <p>投标供应商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至今完成的同类移动机考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p> <p>（二）评分依据：</p> <p>注：要求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如未按要求提供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上述评分内容的，视为该证明材料无效。</p>	评委打分